

#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

湛财工〔2022〕54号

## 湛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 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(专精特新方向)的通知

坡头区财政局: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(专精特新方向)的通知》(粤财工〔2022〕75号)和《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(专精特新方向)第一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第二年奖补资金(预拨)安排计划的通知》(湛工信函〔2022〕133号),现下达你区 2022 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(专精特新方向)第一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“湛江市聚鑫新能源有限公司”第二年奖补资金 161.40 万元。支出请列入 2022 年“2150805

中小企业发展专项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奖补资金是预拨第一批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第二年奖补资金，请加强资金监管，待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财政部绩效考核完成后，据实清算。

二、请压实主体责任，加大财税支持力度、完善信贷支持政策、畅通市场化融资渠道，推动产业链协同创新、提升企业创新能力、推动数字化转型、加强人才智力支持，助力企业开拓市场、提供精准对接服务，进一步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引导带动更多中小企业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之路。

三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（见附件）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附件：湛江市 2022 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（专精特新方向）第一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第二年奖补资金（预拨）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。

---

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6日印发

---

校对：左 芳

附件

湛江市 2022 年中央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
（专精特新方向）第一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  
第二年奖补资金（预拨）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2022 年中央财政第一批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第二年奖补资金			
资金额度 （万元）	161.4			
总体绩效目标 （概述）	围绕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、产业链现代化水平，加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培育力度，完善梯度培育体系，强化企业激励约束，提升财政政策效能，带动更多中小企业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道路。			
绩效 指 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 指标	支持重点“小巨人” 企业数量（家）	1
			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 其他指标	以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安 排计划的通知》（粤工信融 资函〔2021〕25 号）所列 的绩效目标为准
		质量 指标	资金执行率	100%
			企业创新发展预期 目标	以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安 排计划的通知》（粤工信融 资函〔2021〕25 号）所列 的绩效目标为准
	效益 指标	社会 效益 指标	地方培育扶持情况	围绕培育体系建设、信贷融 资服务、创新创业服务、人 才智力服务、大中小企业融 通发展、地方特色培育情况 等六个方面加大扶持力度， 营造良好氛围。